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伽师县财政局文件

伽财振字〔2023〕52号

关于拨付伽师县现代农业综合示范园建设 项目资金的通知

伽师县农技推广中心:

根据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关于伽师县2023年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计划的批复》(伽党农领项目〔2023〕4号)文件精神,“伽师县现代农业综合示范园建设项目”由你单位负责主管实施,投资总额为2754万元,现已将资金拨付到你单位,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该项资金支出使用支出科目为“2130505 生产发展”,直达资金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请严格按照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要求执行,不得以任何理由挪用、挤占和滞留资金,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 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附件 2：2023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伽师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19 日印发

本文一式 3 份

附件 1 :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 万
元

序号	预算 单位	项目名称	金额 (万元)	资金名 称
1	伽师县农 技推广中 心	伽师县现代农业综合示 范园建设项目	2754.00	中央衔接资 金 2754 万元

附件 2：2023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